

证券代码：839523

证券简称：利丰智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6:00—18:00。

**（六）出席对象****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523	利丰智能	2022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张耿，赵蕾。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二）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三）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2022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审议《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

（八）审议《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换届公告》。

（十）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修改为“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委托人与代理人书面签字。经签字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6日 15:00-16:00

（三）登记地点：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8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晓玲 1367750786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疆利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